

政和县 2023 年度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 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建设项目)

根据闽财规〔2023〕24 号和闽财综便函〔2023〕8 号以及《南平市财政局关于彩票公益金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要求，对照内容，客观而真实地开展了自查自评。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年初设定的年度绩效总体目标是：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主体建设项目计划 2024 年 4 月底完工，5 月份竣工验收。

资金分解下达具体情况：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2 月下达 2023 年度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 2000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全到位分析

为促进地方戏曲文化产业和红色旅游文化发展，传承和保护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文化，进一步改善红色旅游配套基础设施条件，2022 年政和县东平镇人民政府以《政和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关于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政发审〔2022〕44 号)核准立项。2023 年政和县东平

地方戏曲排演中心建设项目资金彩票公益金已到位 2000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 2000 万元，用于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建设项目相关建设内容，截止 2024 年 3 月 12 日已支出 842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建设项目做到了政策信息及时公开，并按时报送绩效自评表、绩效评价报告，未存在违规违纪情况。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有序推进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建设项目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原中央苏区地方社会公益事业项目建设。2024 年 4 月底戏曲排演中心主体建设项目基本完工，资金使用执行率 42.10%。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楼，10#变配电房及埋地水泵房的主体土建工程，排水、电气、消防、停车场等配套设施。

(2)质量指标：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主体建设项目计划 2024 年 4 月底完工，5 月份竣工验收，已完成的工程质量合格。

(3)时效指标：项目资金及时用于项目建设，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资金使用率 42.1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建成后，将有助于改善政和县东平地区地方戏曲配套基础设施条件，为地方戏曲演艺工作者及群众提供一个良好的戏曲演艺活动环境，同时有利于推动当地及周边地区地方戏曲文化事业的发展，对政和地区地方戏曲文化保护与传承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2)可持续影响指标：该项目总平面规划立足现状，统筹规划，重点植入当地戏曲文化，传承地方建筑文化特色，有机组织空间布局，充分利用自然与人工要素，达到生态效益统一。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随着政和县的快速发展，民众对地方戏曲相关知识的了解非常贫乏，面对日益严重的戏曲危机，我们发展地方戏曲破在眉睫。建设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符合政和县地方戏曲文化事业发展的要求，有利于促进当地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在完成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楼及 10#变配电房及埋地水泵房的主体土建工程基础上，继续在保障安全施工的前提下督促该项目加快建设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自评得分 98 分。总体来看，政和县 2023 年度中央专项彩票

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情况较好,做到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挤占、不截留、不挪用,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政和县东平地方戏曲排演中心建成后将成为政和县宣传、传承地方文化的重要阵地,为特色民俗戏曲排练、传承、展演等提供平台,同时进一步丰富群众文化精神生活,促进当地文化事业产业协调发展,全力推进乡村振兴。

政和县东平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12日